

捌、招生系所、班別、名額及考試科目

系所別	教育學系 教育經營與管理碩士班	
身分別	一般生	在職生
招生名額	2	3
報名條件	報考在職生者：須現任職一年以上，年資計至報考當學年度註冊截止日止。 (須附服務證明書及進修同意書)	
考試科目	<p>一、資料審查 40%</p> <p>資料審查大學或最高學歷成績單一份。</p> <p>(一) 自傳一份(含學經履歷)。</p> <p>(二) 研究計畫(以 10 頁為上限)：</p> <p>1、內容：研究目的與待答問題、文獻探討及研究方法與設計</p> <p>2、格式：A4 規格，12 號字，標楷體、Times New Roman。</p> <p>(三) 其他有利證明：例如：學術著作、研究成果或得獎作品。</p> <p>二、面試 60%</p> <p>(一) 以口試方式進行，針對自傳(含學經履歷)、研究計畫及相關議題進行提問與答辯。</p> <p>(二) 日期：108 年 3 月 16 日，時間及進行方式以本系網頁公告為準，請攜帶身分證及准考證參加。</p>	
計分方式及錄取標準	<p>一、資料審查 40%</p> <p>二、面試 60%</p>	
同分擇優錄取順序	1、面試成績。 2、資料審查成績。	
備註	<p>一、一般生或在職生，如遇錄取不足額，其名額得相互流用。</p> <p>二、正取生依各類名額錄取後，備取生不分一般或在職，依成績高低排序，依序遞補。</p>	
學系網址	http://www.edu.nutn.edu.tw	
聯絡方式	電話：(06)2133111 分機 612	E-mail：lin15@mail.nutn.edu.tw

系所別	教育學系 教育經營與管理碩士班	
身分別	公費生【國民小學教師，英語文專長】南投縣	
名 額	1	
報名條件	<p>報考公費生者，須具備下列條件：</p> <p>一、 具國民小學教師證書，非現職公立國民小學正式教師。</p> <p>二、 具備下列英語文專長條件之一：</p> <p>(一)英語文相關科系畢業。</p> <p>(二)通過「歐洲語言學習、教學、評量共同參考架構」(Common European Framework of Reference for Languages: Learning, teaching, assessment, 簡稱 CEF) 相當於 B2 級以上之英語檢定考試。</p> <p>(三)已修習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英語專長專門課程科目 26 學分。</p> <p>三、報考教育經營與管理碩士班一般生，具上述條件者得同時報考公費生。</p>	
繳交表件	<p>一、 國民小學教師證書影本。</p> <p>二、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p> <p>三、 大學或最高學歷（同等學力者）證書及成績單影本。</p> <p>四、 下列英語文專長證明文件之一：</p> <p>(一)英語文相關學系畢業證書影本。</p> <p>(二)相當於 B2 級以上之英語檢定考試通過證書影本。</p> <p>(三)已修習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英語專長專門課程科目 26 學分證明影本。</p> <p>五、 自傳及研究計畫（含自我介紹、申請理由、研究或工作經驗、入所後研究計畫及未來研究興趣與方向）。</p> <p>六、 其他優良表現資料（曾至偏遠地區服務之證明、代理代課教師年資證明、得獎證明、英語檢定證明、其他有利審查之證明等）。</p> <p>※以上資料，請依序裝訂成冊，1 式 3 份，與報名表一同繳交。</p>	
考試項目	審查資料 20%	<p>一、自傳及研究計畫 10%</p> <p>二、其他優良表現資料 10%</p> <p>※與報名表一同繳交。</p>
	筆試科目 40%	<p>一、共同科目:英文 20%</p> <p>二、專業科目:教育經營與管理概要 20%</p>
	面試 40%	<p>日期：108 年 3 月 16 日，時間以本系網址公告為準，請攜帶身分證及准考證參加面試。</p>

計分方式 及 錄取標準	<p>一、各科滿分為 100 分，再依上列各科比例加權計算總分。</p> <p>二、正取生依各類名額錄取後，依成績高低錄取，依序遞補。</p> <p>三、報考身分一經確定，錄取後不得再變更。</p>
同分擇優 錄取順序	<p>一、面試</p> <p>二、筆試</p> <p>三、審查資料</p>
備 註	<p>一、本碩士班公費生須為全職研究生，就讀期間不得有全職工作之事實。</p> <p>二、碩士班【國民小學教師】之招生，係師資培育公費生，錄取者應依規定於 110 年 7 月 31 日前畢業，於 110 學年度分發至南投縣的國民小學。</p> <p>三、畢業前需通過：1.相當 CEF B2 級以上英語檢定考試。2.「國民小學師資類科師資生學科知能評量」(含國語、數學、社會及自然四科)「基礎級」以上。3.「國小教學實務能力檢測」之教學演示。4.完成國小階段實地學習 72 小時及其他有關提升師資素質之學習輔導活動。</p> <p>四、公費生相關權利與義務悉依「師資培育公費助學金及分發服務辦法」及「國立臺南大學師資培育公費生輔導計畫」辦理外，並依公費生行政契約書與校內各相關規定辦理。</p> <p>五、本碩士班公費之備取生得依考試項目總成績依序遞補為本碩士班一般生之缺額。</p> <p>六、由本碩士班公費備取生遞補至本碩士班一般生者，不具公費生資格。</p>
學系網址	<p>http://www.edu.nutn.edu.tw</p>
聯絡方式	<p>電話：(06)2133111 分機 612</p> <p>E-mail：lin15@mail.nutn.edu.tw</p>

系所別	教育學系 測驗統計碩士班	
身分別	一般生	在職生
招生名額	2	2
報名條件	報考在職生者：須現任職一年以上，年資計至報考當學年度註冊截止日止。 (須附服務證明書及進修同意書)	
考試科目	資料 審查 100%	一、大學或最高學歷成績單一份。 二、自傳一份(含學經歷)。 三、其他優良表現之資料，例如：學術著作、研究成果或得獎之作品。
計分方式及錄取標準	依資料審查成績依序錄取。	
同分擇優錄取順序	資料審查成績	
備註	一、一般生或在職生，如遇錄取不足額，其名額得相互流用。 二、正取生依各類名額錄取後，備取生不分一般或在職，依成績高低排序，依序遞補。	
學系網址	http://www.edu.nutn.edu.tw	
聯絡方式	電話：(06)2601753	E-mail：tenyun@mail.nutn.edu.tw

系所別	教育學系 課程與教學碩士班	
身分別	一般生	在職生
名額	8	4
報名條件	報考 在職生者 ：須現任職一年以上，年資計至報考當學年度註冊截止日止。 (須附服務證明及進修同意書)。	
考試科目	共同科目	英文
	專業科目	課程與教學(含理論與實務)
計分方式及錄取標準	各科成績依下列比例加權： 一、共同科目20%。 二、專業科目80%。	
同分擇優錄取順序	1、專業科目(課程與教學)成績。 2、共同科目(英文)成績。	
備註	一、一般生或在職生，如遇錄取不足額，其名額得相互流用。 二、正取生依各類名額錄取後，備取生不分一般或在職，依成績高低排序，依序遞補。	
系所網址	http://www.edu.nutn.edu.tw	
聯絡方式	電話：(06)2133111分機 613 E-mail：sinja8336@mail.nutn.edu.tw	

系所別	教育學系 教學科技碩士班	
身分別	一般生	在職生
名 額	4	5
報名條件	報考在職生者：須現任職一年以上，年資計至報考當學年度註冊截止日止。 (須附服務證明及進修同意書)。	
考 試 科 目	<p>一、資料審查 60%</p> <p>(一) 大學或最高學歷成績單一份。</p> <p>(二) 自傳一份(含學經歷)。</p> <p>(三) 教育科技相關研究計畫： 1、內容包含：研究背景、研究目的與問題、研究方法步驟及預期成果。 2、格式：A4 規格，12 號字、標楷體。</p> <p>(四) 其他優良表現之資料，例如：學術著作、研究成果或得獎之作品。</p> <p>二、面試 40%</p> <p>(一) 以口試方式進行，針對繳交資料及教育科技相關之議題進行提問與答辯。</p> <p>(二) 日期：108 年 3 月 16 日，時間及施行方式以本系網頁公告為準，請攜帶身分證及准考證參加。</p>	
計分方式及 錄取標準	<p>一、資料審查 60%</p> <p>二、面試 40%</p>	
同分擇優 錄取順序	1、資料審查成績。 2、面試成績。	
備 註	<p>一、一般生或在職生，如遇錄取不足額，其名額得相互流用。</p> <p>二、正取生依各類名額錄取後，備取生不分一般或在職，依成績高低排序，依序遞補。</p>	
系所網址	http://www.edu.nutn.edu.tw	
聯絡方式	電話：(06)2133111 分機 613	E-mail：sinja8336@mail.nutn.edu.tw

系所別	諮商與輔導學系碩士班	
身分別	一般生	
名額	13	
考試科目	共同科目	英文
	初試 60% 專業科目	一、諮商心理學(含心理學、諮商與輔導) 二、研究法(含測驗與統計) (*此科可攜帶簡易型計算機應考)
	複試 40%	採個別方式進行面試
計分方式及錄取標準	<p>一、初試成績依下列比例加權：</p> <p>1、英文 10%</p> <p>2、諮商心理學 55%</p> <p>3、研究法 35%</p> <p>二、依初試(共同科目及專業科目)成績高低，以招生錄取名額 3 倍人數為原則進入複試。</p> <p>三、複試日期：108 年 3 月 30 日，時間及施行方式以本系網頁公告為準，請攜帶准考證及身分證參加複試。</p>	
同分擇優錄取順序	<p>1、複試成績</p> <p>2、諮商心理學</p> <p>3、研究法</p> <p>4、英文</p>	
規定事項	非諮商、輔導、心理、社工科系畢業學生，需下修大學部「個別輔導與諮商實務」與「團體輔導與諮商實務」兩門科目，不採計畢業學分。	
備註	參加複試考生另繳費 1,000 元 (請於 108 年 3 月 27 日前完成繳費)。	
學系網址	http://www.cg.nutn.edu.tw	
聯絡方式	電話：(06)2133111 分機 616	E-mail：cg-1@pubmail.nutn.edu.tw

系所別	特殊教育學系 碩士班	特殊教育學系 輔助科技碩士班	特殊教育學系 重度障礙碩士班
身分別	一般生	一般生	一般生
名 額	8	6	5
考試科目	共同科目	----	
	專業科目	特殊教育導論 100%	
計分方式 及 錄取標準	滿分為 100 分		
規定事項	本碩士班錄取者，若非特殊教育學系畢業，或未修習特殊教育學程、特殊教育 30 學分班者，入學後須依本系規定補修有關特殊教育基本課程 10 學分。		
備 註	<p>一、身心障礙考生若有考試設備需求，需提供相關資料證明，以供審查核定。</p> <p>二、特殊教育學系碩士班課程含身心障礙類及資賦優異類。</p> <p>三、本系部分課程得以視訊方式修課。</p>		
學系網址	http://www.sped.nutn.edu.tw		
聯絡方式	電話：(06)2133111 分機 641		E-mail： rong0179@mail.nutn.edu.tw

系所別	體育學系碩士班	
身分別	一般生	
名額	10	
考試科目	共同科目	英文
	專業科目	體育概論
計分方式 及 錄取標準	各科成績依下列比例加權： 1、英文 20% 2、體育概論 80%。	
同分擇優 錄取順序	1、體育概論 2、英文	
規定事項	凡非體育運動科系組畢業報考而經錄取者，入學後須依本系規定補修有關體育專門科目 4-6 學分。	
學系網址	http://www.phyedu.nutn.edu.tw	
聯絡方式	電話：(06)2133111 分機 351	E-mail：feirry@mail.nutn.edu.tw

系所別	幼兒教育學系碩士班	
身分別	一般生	在職生
名額	4	1
報名條件	<p>報考在職生者，須具備下列條件之一：</p> <p>一、現任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幼兒園園長、教師、教保員或國民小學專任教師（含校長、主任），任教滿一年以上（不含實習教師及兵役年資），須附相關服務或在職證明及進修同意書。</p> <p>二、於教育行政或社會服務機構服務滿一年以上（須附服務證明及進修同意書）。</p>	
考試科目	共同科目	國文作文
	專業科目	幼兒教育與發展（含幼兒發展與輔導、幼教思潮、課程與教學、行政）
計分方式及錄取標準	<p>一、各科成績依比例加權計分：</p> <p>1、國文作文 30%</p> <p>2、幼兒教育與發展 70%</p> <p>二、一般生或在職生，如遇錄取不足額，其名額得相互流用。</p> <p>三、正取生依各類名額錄取後，備取生不分一般或在職，依成績高低錄取，依序遞補。</p>	
同分擇優錄取順序	<p>1、幼兒教育與發展</p> <p>2、國文作文</p>	
規定事項	<p>一、在職生每學期至多修習九學分。</p> <p>二、報考身分一經確定，錄取後不得再變更。</p>	
備註	<p>一、非幼教保相關科系畢業者，得申請修讀教保學分學程 32 學分，取得教保員資格；具教保員資格者，得申請修讀幼教學程。</p> <p>二、本系訂有碩士生入學獎勵及在學獎助金要點，請至本系網頁參閱。</p>	
學系網址	http://www.ece.nutn.edu.tw	
聯絡方式	電話：(06)2133111 分機 680~682	E-mail：ece-2@pubmail.nutn.edu.tw

系所別	幼兒教育學系碩士班	
身分別	公費生【國小附設幼兒園教師】嘉義縣	
名 額	2	
報名條件	報考公費生者，須具備下列條件： 一、具幼兒園教師證書，非現職公立幼兒園正式教師。 二、報考本系碩士班一般生，且具幼兒園教師證書者得同時報名。	
繳交表件	一、幼兒園教師證書影本 二、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三、大學或最高學歷（同等學力者）成績單影本 四、自傳及研究計畫（含自我介紹、申請理由、研究或工作經驗、入所後研究計畫及未來研究興趣與方向） 五、其他優良表現資料（曾至偏遠地區服務之證明、得獎證明、其他有利審查之證明等） ※以上資料，請依序裝訂成冊，1 式 3 份，與報名表一同繳交。	
考試項目	審查資料 20%	一、自傳及研究計畫 10% 二、其他優良表現資料 10% ※與報名表一同繳交。
	筆試科目 50%	一、專業科目:國文作文 15% 二、共同科目:幼兒教育與發展（含幼兒發展與輔導、幼教思潮、課程與教學、行政）35%
	面試 30%	面試日期：108 年 3 月 16 日下午，時間以本系網址公告為準，請攜帶身分證及准考證參加面試。
計分方式及錄取標準	一、各科滿分為 100 分，再依上列各科比例加權計算總分。 二、正取生依各類名額錄取後，依成績高低錄取，依序遞補。 三、報考身分一經確定，錄取後不得再變更。	
同分擇優錄取順序	1、面試 2、資料審查 3、筆試	

備 註	<p>一、本碩士班公費生須為全職研究生，就讀期間，不得有全職工作之事實。</p> <p>二、碩士班【國小附設幼兒園教師】之招生，係師資培育公費生，錄取者應依規定於 110 年 7 月 31 日前畢業，於 110 學年度分發至嘉義縣布袋鎮和民雄鄉的國小附幼。</p> <p>三、公費生相關權利與義務悉依「師資培育公費助學金及分發服務辦法」及「國立臺南大學師資培育公費生輔導計畫」辦理外，並依公費生行政契約書與校內各相關規定辦理。</p> <p>四、本碩士班一般生之備取生全部報到或放棄入學資格後仍有缺額時，得由本碩士班公費生之備取生依考試項目總成績高者優先遞補。</p> <p>五、由本碩士班公費生備取遞補至本碩士班一般生者，不具公費生資格。</p>
學系網址	http://www.ece.nutn.edu.tw
聯絡方式	<p>電話：(06)2133111 分機 680~682</p> <p>E-mail：ece-2@pubmail.nutn.edu.tw</p>

系所班別	文化與自然資源學系文化觀光資源碩士班 (與臺灣文化碩士班聯合招生)	
身分別	一般生	在職生
名 額	3	2
報考條件	報考在職生者須工作年資達一年以上(須附在職服務證明及進修同意書)	
考試科目	共同科目筆試：國文(15%)、英文(15%)。 專業科目筆試(70%)：下列兩科選考一科。 一、地理學概念與方法。 二、歷史與文化(含史學理論與方法、文化人類學)。	
計分方式 及 錄取標準	一、總成績滿分為100分，國文、英文成績各占15%，專業科目成績占70%。 二、需將專業科目及總成績分數轉換成T分數，成績無法轉換為T分數計算者，以原始分數採計。	
同分擇優 錄取順序	1、志願序 2、專業科目	
備註	<p>一、本班別與臺灣文化碩士班聯合招生，惟名額與臺灣文化碩士班間互不流用。</p> <p>二、考生於網路報名本班別時(視為第1志願)可選填臺灣文化碩士班為第2志願班別，報名後不得要求增減志願數或更改志願序。</p> <p>三、錄取原則：依考生報名時所填志願序及考試總成績高低排名，依序分發。考生在某志願正取後，取消該正取志願後面其他志願之正取與備取資格，保留該正取志願前其他志願備取資格。</p> <p>四、備取原則：正取生報到後，如遇缺額，以備取生遞補至原核定招生名額數。備取原則依考生考試總成績高低排名，班別出現缺額時依排名通知備取，唯考生若無選填該班別時，則逕取下一位至額滿為止；考生備取志願獲遞補且完成報到時，該備取志願前之其他備取志願仍保留，取消該志願後之其他志願備取資格。若同時獲2個班別遞補資格者，僅通知第1志願之遞補資格。</p> <p>五、第1志願班別備取通知遞補時，自動放棄已經報到第2志願班別之錄取資格。</p> <p>六、考生總成績雖達備取標準，惟如未選填缺額班別為志願班別者，仍不予錄取。</p> <p>七、分發時，如遇總成績同分情形時，依各班別同分擇優錄取順序規定，決定分發錄取順序。</p> <p>八、本班別一般生或在職生如遇錄取不足額，其名額得相互流用；備取生不分一般或在職，依成績高低錄取，依序遞補。</p>	
網址	http://www.scieng.nutn.edu.tw/ch/index.php	
聯絡方式	電話：(06)2133111分機636 E-mail：jiuan@mail.nutn.edu.tw	

聯合招生範例：某生報考文化觀光資源碩士班時選填臺灣文化碩士班為第2志願。

1. 某生若經公告為文化觀光資源碩士班正取生，即取消第2志願之臺灣文化碩士班正取與備取資格。
2. 某生為文化觀光資源碩士班備取第1名，遇臺灣文化碩士班第1志願正取生不足額時成為該班別第2志願正取生，文化觀光資源碩士班備取第1名資格仍予保留。之後若文化觀光資源碩士班正取生有未報到缺額，即通知某生以備取第1順位遞補錄取，第2志願之臺灣文化碩士班錄取資格自動放棄。
3. 某生為文化觀光資源碩士班備取第1名，臺灣文化碩士班備取第2名，若遇文化觀光資源碩士班與臺灣文化碩士班均有未報到缺額得以遞補時，僅通知某生以備取第1順位遞補錄取文化觀光資源碩士班，取消第2志願之臺灣文化碩士班備取資格。

系所班別	文化與自然資源學系臺灣文化碩士班 (與文化觀光資源碩士班聯合招生)	
身分別	一般生	原住民生
名 額	9	2
報考條件	原住民生：須具原住民身分(檢附戶籍證明文件)。	
考試科目	一、專業科目筆試(80%)：臺灣史地。 二、面試(20%)：採個別方式進行。 面試日期：108年3月16日，時間以本碩士班網址公告為準，請攜帶身份證及准考證參加面試。	
計分方式 及 錄取標準	一、總成績滿分為100分，初試成績佔80%，複試成績佔20%。 二、需將專業科目及總成績分數轉換成T分數，成績無法轉換為T分數計算者，以原始分數採計。	
同分擇優 錄取順序	1、志願序 2、專業科目	
備註	<p>一、本班別與文化觀光資源碩士班聯合招生，惟名額與文化觀光資源碩士班間互不流用。</p> <p>二、考生於網路報名本班別時(視為第1志願)可選填文化觀光資源碩士班為第2志願班別，報名後不得要求增減志願數或更改志願序。</p> <p>三、錄取原則：依考生報名時所填志願序及考試總成績高低排名，依序分發。考生在某志願正取後，取消該正取志願後面其他志願之正取與備取資格，保留該正取志願前其他志願備取資格。</p> <p>四、備取原則：正取生報到後，如遇缺額，以備取生遞補至原核定招生名額數。備取原則依考生考試總成績高低排名，班別出現缺額時依排名通知備取，唯考生若無選填該班別時，則逕取下一位至額滿為止；考生備取志願獲遞補且完成報到時，該備取志願前之其他備取志願仍保留，取消該志願後之其他志願備取資格。若同時獲2個班別遞補資格者，僅通知第1志願之遞補資格。</p> <p>五、第1志願班別備取通知遞補時，自動放棄已經報到第2志願班別之錄取資格。</p> <p>六、考生總成績雖達備取標準，惟如未選填缺額班別為志願班別者，仍不予錄取。</p> <p>七、分發時，如遇總成績同分情形時，依各班別同分擇優錄取順序規定，決定分發錄取順序。</p> <p>八、本班別原住民備取生總分達一般生正取生之錄取標準時，得以一般生錄取；原住民生如遇錄取不足額或未達錄取標準或備取生遞補後仍有缺額，其缺額得流用至該碩士班一般生。</p>	
網址	http://www.scieng.nutn.edu.tw/ch/index.php	
聯絡方式	電話：(06)2133111分機751	E-mail：ashleyfang@mail.nutn.edu.tw

聯合招生範例：某生報考臺灣文化碩士班時選填文化觀光資源碩士班為第2志願。

1. 某生若經公告為臺灣文化碩士班正取生，即取消第2志願之文化觀光資源碩士班正取與備取資格。
2. 某生為臺灣文化碩士班備取第1名，遇文化觀光資源碩士班第1志願正取生不足額時成為該班別第2志願正取生，臺灣文化碩士班備取第1名資格仍予保留。之後若臺灣文化碩士班正取生有未報到缺額，即通知某生以備取第1順位遞補錄取，第2志願之文化觀光資源碩士班錄取資格自動放棄。
3. 某生為臺灣文化碩士班備取第1名，文化觀光資源碩士班備取第2名，若遇臺灣文化碩士班與文化觀光資源碩士班均有未報到缺額得以遞補時，僅通知某生以備取第1順位遞補錄取臺灣文化碩士班，取消第2志願之文化觀光資源碩士班備取資格。

系所別	國語文學系碩士班
身分別	一般生
名 額	5
考試科目	<p>一、資料審查 50%</p> <p>(一) 大學或最高學歷成績單一份</p> <p>(二) 自傳一份(含學經歷)</p> <p>(三) 其他優良表現之資料：如學術著作、研究成果或得獎之作品。</p> <p>二、面試 50%</p> <p>(一) 以口試方式進行，針對繳交資料進行提問。</p> <p>(二) 日期：108 年 3 月 16 日，時間及施行方式以本系網頁公告為準，請攜帶身分證及准考證參加。</p>
計分方式 及 錄取標準	滿分為 100 分
同分擇優 錄取順序	<p>1、資料審查成績</p> <p>2、面試成績</p>
備註	進入本碩士班之前，如未曾修習與中國文學相關課程之研究生，入學後須依本班規定補修必修科目 4 學分。
學系網址	http://www.chinese.nutn.edu.tw
聯絡方式	電話：(06)2133111 分機 620 E-mail：yms1202@mail.nutn.edu.tw

系所別	音樂學系碩士班	
身分別	一般生	
名 額	19	
考試科目	共同科目	國文 10%、英文 10%、西洋音樂史 10%、音樂理論(含和聲、對位、樂曲分析)10%
	專業科目	<p>考生依據下列兩類專長選考一類</p> <p>(一)「音樂教育」專長科目(60%)：</p> <p>1.音樂教育(25%)：含教育心理學、音樂科教材教法。</p> <p>2.專長演奏(唱)(25%)：任選自選曲一首。</p> <p>3.視唱(5%)。</p> <p>4.曲調配伴奏(限吉他或鋼琴)(5%)。</p> <p>(二)「樂器演奏(唱)」專長科目(60%)：主修。</p>
計分方式及錄取標準	<p>一、各科滿分為 100 分，再以上列各科計分方式計算總分。</p> <p>二、音樂教育專長及樂器演奏(唱)專長之錄取不足額時，其名額之流用順序為：(一)音樂教育專長(二)樂器演奏(唱)：鋼琴，聲樂，管弦樂(管樂或弦樂任一主修不足額則流用至另一主修名額)。</p> <p>三、樂器演奏(唱)各主修項目之備取生，分別依各主修項目錄取。</p> <p>四、主修未達 70 分不予錄取。</p>	
同分擇優錄取順序	<p>一、「音樂教育」專長：1、音樂教育 2、專長演奏(唱) 3、音樂理論 4、西洋音樂史</p> <p>二、「樂器演奏(唱)」專長：1、主修 2、音樂理論 3、西洋音樂史</p>	
規定事項	<p>一、專長演奏(唱)、主修一律背譜。伴奏、樂器(鋼琴除外)，請自備。</p> <p>二、專長分類及名額：(一)音樂教育 3 名；(二)樂器演奏(唱)：鋼琴 7 名、聲樂 3 名、管弦樂 6 名(管樂主修 3 名、弦樂主修 3 名)，共計 19 名。</p> <p>三、主修鋼琴者任選三首不同時期之完整樂曲演奏；主修聲樂者自選獨唱曲三首(含二種不同語文之曲目及一首歌劇或神劇「詠嘆調」選曲)；主修管弦樂器者任選二首不同時期之完整樂曲演奏。</p> <p>四、管弦樂器專長可報考樂器包含：長笛、雙簧管、單簧管、低音管、薩克斯管、小號、長號、法國號、低音號、小提琴、中提琴、大提琴、低音提琴。</p> <p>五、專長演奏(唱)及主修之考試地點、試場規則，於 108 年 3 月 15 日下午 5 時公佈於本校音樂學系公佈欄。</p> <p>六、專長演奏(唱)及主修之考試時間，得視報名人數酌予調整或展延。</p> <p>七、請攜帶准考證及身分證件參加。</p>	
備 註	<p>一、報考本碩士班者，除筆試報名費 1,500 元外，另加收術科(主修、專長演奏(唱))費用 2,500 元。</p> <p>二、不用另備曲目表。</p>	
學系網址	http://www.music.nutn.edu.tw	
聯絡方式	電話：(06)2133111 分機 712	E-mail：edielee@mail.nutn.edu.tw

系所別	戲劇創作與應用學系碩士班	
身分別	一般生	在職生
名額	3	3
報名條件	<p>報考在職生者，須符合下列條件之一：</p> <p>一、現任職公私立學校專職教師（含幼稚園、小學、中學、高中等），年資滿一年以上（不含實習年資）須檢附合格教師證書及服務與在職證明。</p> <p>二、已立案之公私立文化機構（含劇團、文化中心或相關之社會福利等機構）專職服務，年資滿一年以上（不含實習年資）（須附在職服務證明）。</p>	
考試科目	共同科目 10%	國文作文 10%
	專業科目 50%	<p>下列二科任選考一科(50%)：</p> <p>一、戲劇及劇場發展(含中、西戲劇史及劇場相關專業內容)</p> <p>二、教育專業與發展(含兒童青少年發展、戲劇教育等相關教育專業內容)</p>
	面試 40%	<p>一、面試(40%)：以相關履歷資料及研究計畫答問為主。</p> <p>二、面試時請繳交下列資料（一式三份，概不退還）：</p> <p>(一)個人自傳及履歷資料。</p> <p>(二)大學四年成績證明或最高學歷成績證明。</p> <p>(三)學習計畫與與目標（就讀研究所的動機與目的）。</p> <p>(四)相關經驗佐證資料(劇場或文學作品、課程教學、教案設計或其他)。</p>
計分方式 及 錄取標準	<p>一、各科滿分為 100 分，再依上列各科比例加權計算總分。</p> <p>二、專業科目之原始分數轉換為 T 分數，再以專業科目之 T 分數計算加權總分，共同科目乘以 10%，專業科目之 T 分數乘以 50%，依共同科目與專業科目之 T 分數加權之後成績總和為初試成績。 （成績無法轉換為 T 分數計算者，以原始分數採計）</p> <p>三、面試日期：108 年 3 月 16 日，時間以本系網址公告為準，請攜帶准考證及身分證參加面試。</p> <p>四、一般生或在職生，如遇錄取不足額，其名額得相互流用。</p> <p>五、正取生依各類名額錄取後，備取生不分一般或在職，依成績高低錄取，依序遞補。</p>	
同分擇優 錄取順序	1、面試 2、專業科目 3、國文作文	
規定事項	<p>1、未曾修習與戲劇或教育相關課程之研究生，得由指導老師視實際需要，要求其補修相關課程。</p> <p>2、錄取後須於當年度入學，不得保留入學資格。</p>	
備註		
學系網址	http://www.drama.nutn.edu.tw	
聯絡方式	電話：(06)2601855	E-mail：drama-1@pubmail.nutn.edu.tw

系所別	視覺藝術與設計學系碩士班		
身分 (組)別	平面創作組(西畫) 一般生	平面創作組(水墨畫) 一般生	多元媒材與設計組 一般生
名 額	2	2	2
考 試 科 目	<p>一、作品審查(40%)，必備下列資料： 作品相關資料(含作品集、畫冊或數位檔案等相關資料)，可於面試時當場繳交。</p> <p>二、面試 60%：作品展示。</p> <p>三、面試日期：108 年 2 月 16 日，時間以本系網址公告為準，請攜帶身分證及准考證參加面試。(於 108 年 3 月 4 日公告錄取榜單)</p>		
計分方式 及 錄取標準	<p>一、各科滿分為 100 分，再以上列各科比例加權計算總分。</p> <p>二、本碩士班採分組報名分組錄取，各組如遇錄取不足額或備取生遞補後仍有缺額，其缺額併入他組名額中。</p>		
同分擇優 錄取順序	1、面試 2、作品審查		
規定事項	凡非美術相關科系畢業，或以同等學力資格報考而經錄取者，入學後須依本系規定補修有關美術專門科目 6 學分。		
備 註			
學系網址	http://www.fineart.nutn.edu.tw		
聯絡方式	電話：(06)2133111 分機 671		E-mail：jshu@mail.nutn.edu.tw

系所別	動畫媒體設計研究所碩士班	
身分別	一般生	
名額	4	
考試科目	面試 100%	<p>一、面試必備下列資料：</p> <p>(一) 學習研究計劃一份。(A4 紙繕打裝訂成冊)</p> <p>(二) 參考作品集及簡報檔。</p> <p>※作品內容若為集體創作，應註明負責創作內容部分。作品內容有版權任何爭議與侵權問題，由提供資料當事者自行負責。</p> <p>※參考作品集及簡報檔請於面試當日攜帶，面試完畢後請考生攜回。</p> <p>二、面試日期：108 年 3 月 16 日上午，時間以本所網址公告為準，請攜帶身分證及准考證參加面試。</p>
計分方式 及 錄取標準	滿分為 100 分。	
規定事項		
本所網址	http://www.adi.nutn.edu.tw	
聯絡方式	電話：(06)2133111 分機 671	E-mail：jshu@mail.nutn.edu.tw

理工學院聯合招生	
身分別	一般生
名 額	21
考 試 科 目	<p>一、資料審查(50%)</p> <p>1、大學歷年成績單正本一份(需提供系上排名)</p> <p>2、有助於審查之資料(如專題研究著作、期刊、技術報告、專刊、參與研究計畫、工作研發經歷與成果、其他獲獎資料等)</p> <p>二、面試(50%)</p> <p>面試日期：108年3月16日(六)，時間及施行方式以本院網頁公告為準，請攜帶准考證及身分證參加。</p>
計分方式 及 錄取標準	<p>一、面試</p> <p>二、資料審查</p>
備註	<p>一、聯合招生系所名額：應用數學系碩士班6名、數位學習科技學系碩士班3名、資訊工程學系碩士班5名、機電系統工程研究所碩士班5位、電機工程學系碩士班2名。各碩士班名額互不流用。</p> <p>二、考生報名時可選填1至5個志願序學系。</p> <p>三、錄取原則：依考生報名時所填志願序及總成績高低排名，依序分發。考生在某志願正取後，取消該正取志願後面其他志願之正取與備取資格，保留該正取志願前其他志願備取資格。</p> <p>四、備取原則：</p> <p>1、正取生報到後，如遇缺額，以備取生遞補至原核定招生名額數。</p> <p>2、備取原則依考生總成績高低排名，系所出現缺額時依排名通知備取，考生若無選填該系所時，則逕取下一位至額滿為止。</p> <p>3、考生備取志願獲遞補且完成報到時，該備取志願前之其他備取志願仍保留，取消該志願後之其他志願備取資格。</p> <p>五、考生總成績雖達備取標準，惟如未選填缺額系所為志願系所者，仍不予錄取。</p> <p>六、分發時，如遇總成績同分情形時，面試成績參酌順序，決定分發錄取順序。</p> <p>七、錄取生於某志願系所完成報到後，若又獲得較前志願系所之遞補通知且有意願到該系所報到時，須先向原報到系所完成放棄作業後，始能向通知遞補之系所辦理報到作業。若同時獲2個(含)以上系所遞補資格者，僅通知較前志願序之遞補資格。</p>
網址	http://www.scieng.nutn.edu.tw/ch/index.php
聯絡方式	電話：(06)2133111 分機 172 E-mail：liwen327@mail.nutn.edu.tw

系所別	數位學習科技學系碩士班
身分別	一般生
名額	4
考試科目	<p>一、資料審查50%</p> <p>(一) 研究計畫</p> <p>1、建議內容：研究題目、研究背景、研究目的與問題、研究方法步驟及預期成果。</p> <p>2、建議格式：A4 規格，10 頁為上限，字型大小 12 級，字體為標楷體。</p> <p>(二) 能力證明</p> <p>1、大學或最高學歷成績單一份(含班級名次、班級人數)。</p> <p>2、大學畢業證書或同等學力證明書影本(應屆畢業生不須檢附)。</p> <p>3、成果表現：專業競賽參賽證明、作品成果、論文發表或投稿證明…等。</p> <p>二、面試50%</p> <p>面試日期：108年3月16日，時間及施行方式以本系網頁公告為準，請攜帶准考證及身分證參加複試。</p>
同分擇優錄取順序	<p>1、面試成績</p> <p>2、資料審查成績</p>
備註	如遇錄取不足額，其名額得與理工學院聯合招生數位學習科技學系碩士班名額相互流用。
本所網址	http://www.ilt.nutn.edu.tw
聯絡方式	電話：(06)2133111 分機 771 E-mail：ilt@mail.nutn.edu.tw

系所別	材料科學系碩士班	
身分別	一般生	
名額	9	
考試科目	共同科目	----
	專業科目	材料科學導論
計分方式及錄取標準	材料科學導論 100%	
同分擇優錄取順序	材料科學導論	
學系網址	http://www.material.nutn.edu.tw	
聯絡方式	電話：(06)2133111 分機 661	E-mail：material-1@pubmail.nutn.edu.tw

系所別	機電系統工程研究所碩士班
身分別	在職生
名 額	2
報名條件	報考在職生者：須附服務證明書或進修同意書
考 試 科 目	<p>一、審查資料 50%</p> <p>(一) 大學歷年成績單一份，並附學業成績名次證明書。</p> <p>(二) 個人簡歷一份。(格式自訂)</p> <p>(三) 其他有助於甄試之資料(如畢業專題、英文檢定證書或獲獎資料等)。</p> <p>二、面試 50%</p> <p>(一) 面試日期：108 年 3 月 16 日，時間及施行方式以本所網頁公告為準，請攜帶准考證及身分證參加複試。</p> <p>(二) 請自行準備 PPT(內容約 5-10 分鐘)，簡報後，由面試委員進行提問。</p>
計分方式 及 錄取標準	<p>一、審查資料 50%</p> <p>二、面試 50%</p>
同分擇優 錄取順序	1、面試成績 2、審查資料成績
備註	<p>一、一般生(理工學院聯合招生機電系統研究所碩士班名額)或在職生，如遇錄取不足額，其名額得相互流用。</p> <p>二、歡迎理工各科系、及有意從事跨領域研究等各學院科系畢業生報考。</p>
本所網址	http://www.gimse.nutn.edu.tw
聯絡方式	電話：(06)2606123 分機 7752 E-mail：smay@mail.nutn.edu.tw

系所別	電機工程學系碩士班	
身分別	一般生	
名額	8	
考試科目	面試 100%	<p>面試</p> <p>一、請自行準備 PowerPoint 簡報 (內容約 5 分鐘), 以口試方式進行。</p> <p>二、面試日期及地點:</p> <p>(一) 時間及施行方式以本系網頁公告為準, 請攜帶准考證及身分證參加。</p> <p>(二) 設臺南考區 (本校榮譽校區) 與臺北考區 (臺北市立大學), 請考生於報名時擇一考區考試。</p> <p>(三) 臺北考區面試日期: 108年3月15日 (五)。</p> <p>(四) 臺南考區面試日期: 108年3月16日 (六)。</p> <p>三、如有其他助於審查之資料, 可於面試當日以紙本或電子檔提供委員參考, 若無則免。(如自傳、實驗報告、專題報告、著作、專利、發表文章、參與研究計畫、工作研發經歷與成果、英文檢定證書、大學歷年成績單、及其他獲獎資料等)。</p>
計分方式及錄取標準	面試100分	
備註	<p>一、研究領域: 積體電路設計、系統晶片、智慧型控制、電力控制與電力電子、高頻電路、天線設計、通訊與網路、物聯網、資料科學、微電子、光電、半導體、材料。</p> <p>二、正取生依各類名額錄取後, 備取生依成績高低錄取, 依序遞補。</p> <p>三、如遇錄取不足額, 其名額得與理工學院聯合招生電機工程學系碩士班名額相互流用。</p> <p>四、本系歡迎在職生報考。</p>	
本所網址	http://phpweb.nutn.edu.tw/mobileEE/	
聯絡方式	電話: (06)2606123 分機 7772	E-mail: tsosui@mail.nutn.edu.tw

系所別	生態暨環境資源學系 環境生態碩士班	生態暨環境資源學系 生態旅遊碩士班
身分別	一般生	一般生
名 額	3	8
考試科目	共同科目	英文
	專業科目	下列二科 選考一科 一、生態學 二、環境科學概論
計分方式 及 錄取標準	專業科目先轉換為 T 分數之後，各科成績依下列比例加權： 各科成績依下列比例加權： 一、英文 20% 二、專業科目 80% (成績無法轉換為 T 分數計算者，以原始分數採計)	各科成績依下列比例加權： 一、英文 20% 二、生態旅遊概論 80%
同分擇優 錄取順序	1、專業科目 2、英文	1、生態旅遊概論 2、英文
學系網址	http://phpweb.nutn.edu.tw/ecosci	
聯絡方式	電話：(06)2601779	E-mail：ecosci-1@pubmail.nutn.edu.tw

系所別	生物科技學系碩士班	
身分別	一般生	在職生
名 額	2	1
		報考在職生者，須附服務證明書及進修同意書。
考試科目	面試 100%	<p>面試</p> <p>一、以口試方式進行。</p> <p>二、面試日期：108年3月16日(六)，時間以本系網址公告為準，請攜帶身分證及准考證參加面試。</p> <p>三、如有其他助於審查之書面資料，如：自傳、實驗報告、專題報告、著作、專利、發表文章、參與研究計畫、工作研發經歷與成果、英文檢定證書、大學歷年成績單或其他獲獎資料等，可於面試當日提供委員參考，若無則免。</p>
備註	<p>一、研究領域：環境生技，醫藥生技。詳細內容請查閱本系網頁師資介紹。</p> <p>二、一般生或在職生，如遇錄取不足額，其名額得相互流用。</p> <p>三、本系歡迎在職生報考。</p> <p>四、正取生依各類名額錄取後，備取生不分一般或在職，依成績高低錄取，依序遞補。</p>	
學系網址	http://www.bst.nutn.edu.tw	
聯絡方式	電話：(06)2606171	E-mail：chandon@mail.nutn.edu.tw

系所別	綠色能源科技學系碩士班
身分別	一般生
名 額	8
考 試 科 目	<p>一、資料審查 (30%)</p> <p>1、大學歷年成績單正本一份 (需提供系上排名)</p> <p>2、有助於審查之資料 (如專題研究著作、專利、發表文章、參與研究計畫、工作研發經歷與成果、其他獲獎資料等)</p> <p>二、面試 (70%)</p> <p>面試日期：108 年 3 月 16 日下午，時間及施行方式以本系網頁公告為準，請攜帶准考證及身分證參加。</p>
計分方式 及 錄取標準	<p>一、資料審查 (30%)</p> <p>二、面試 (70%)</p>
同分擇優 錄取順序	<p>1、面試</p> <p>2、資料審查</p>
學系網址	http://www.greenenergy.nutn.edu.tw
聯絡方式	電話：(06)2606123 分機 7762 E-mail：greenenergy@mail.nutn.edu.tw

系所別	行政管理學系碩士班	
身分別	一般生	
名額	9	
考試科目	共同科目	英文
	專業科目	下列兩科選考一科： 一、行政學 二、管理學
計分方式及錄取標準	<p>專業科目先轉換為 T 分數之後，各科成績依下列比例加權：</p> <p>各科成績依下列比例加權：</p> <p>一、英文 10%</p> <p>二、專業科目 90%</p> <p>(成績無法轉換為 T 分數計算者，以原始分數採計)</p>	
同分擇優錄取順序	<p>1、專業科目 T 分數</p> <p>2、英文</p>	
學系網址	http://www.pam.nutn.edu.tw	
聯絡方式	電話：(06)2133111 分機 631	E-mail：yifang@mail.nutn.edu.tw

系所別	經營與管理學系科技管理碩士班	
身分別	一般生	
名 額	8	
考 試 科 目	共同 科目	英文
	專業 科目	管理學
計分方式 及 錄取標準	各科成績依下列比例加權： 一、管理學 80% 二、英文 20%	
同分擇優 錄取順序	1、管理學 2、英文	
學系網址	http://www.bm.nutn.edu.tw	
聯絡方式	電話：(06)2606123 分機 7731	E-mail：jyunjie@mail.nutn.edu.tw